

评标报告

项目名称：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洛阳医院（洛阳市中医院）中药煎药及制剂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洛直政采招标(2025)0081-1号

分包名称：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洛阳医院（洛阳市中医院）中药煎药及制剂设备采购项目
二标段

分包编号：洛直政采招标(2025)0081-1号-2

采购人：洛阳市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和德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评标日期：2025-08-06

一、采购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洛阳医院（洛阳市中医院）中药煎药及制剂设备采购项目
- 2、采购人：洛阳市中医院
- 3、采购代理机构：中和德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4、项目编号：洛直政采招标(2025)0081-1号
- 5、采购方式：采购公开
- 6、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
- 7、招标文件获取份数：9 家（详见招标采购文件获取名单）
- 8、开标日期：2025-08-06
- 9、开标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
- 10、评标日期：2025-08-06
- 11、评标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三室
- 12、其他事项说明：无

二、投标文件递交情况及开标情况

2025年08月06日 09:05，本项目进行了电子开标。按规定上传（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共有 4 家。

投标人及开标记录情况如下：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报价(元)
1	郑州德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68000.00
2	开封市康达化玻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415100.00
3	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	470600.00
4	江苏风驰干燥科技有限公司	433000.00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

四、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黄现军,黄现军,唐晓明,聂杏莉,刘大良,刘劲宏

五、资格审查（包括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单位及评审意见			
		郑州德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江苏风驰干燥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	开封市康达化玻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1	营业执照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2	洛阳市政府采购 供应商信用 承诺函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3	不存在禁止投 标的情形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汇总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资格审查情况说明：经资格审查小组评审，郑州德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开封市康达化玻仪器设备有限公司、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江苏风驰干燥科技有限公司四家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人员：黄现军

六、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称及原因）：

1、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单位及评审意见			
		郑州德瑞医疗 器械有限公司	开封市康达化 玻仪器设备有 限公司	江苏风驰干燥 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金仪商贸 有限公司
1	供应商名称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2	投标文件签字 盖章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3	投标报价	不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4	实质性要求和 条件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5	投标有效期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6	投标承诺函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汇总	不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符合性审查情况说明：郑州德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投标文件报价明细表中铝塑包装机、筛选抛光机投标单价超过招标文件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根据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2.4条款规定：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各类货物单价均不得超出采购清单中货物预算控制单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条款之规定，符合性评审未通过。其余三家供应商开封市康达化玻仪器设备有限公司、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江苏风驰干燥科技有限公司均通过符合性审查。

2、详细评审。

2.1 投标人最终得分及排名

序号	投标人	评审价 格(元)	经济标 打分	技术标 打分	综合标 打分	业绩信 誉	总分	排名
1	江苏风 驰干燥 科技有 限公司	346400. 00	28.76	42.00	0.00	0.00	70.76	1
2	开封市 康达化 玻仪器 设备有 限公司	332080. 00	30.00	25.00	0.00	0.00	55.00	2

3	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	376480.00	26.46	20.00	0.00	0.00	46.46	3
---	------------	-----------	-------	-------	------	------	-------	---

2.2 分项得分

2.2.1 经济标得分情况：

序号	投标单位	评审意见	
		投标报价(元)	经济标得分
1	江苏风驰干燥科技有限公司	433000.00	28.76
2	开封市康达化玻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415100.00	30.00
3	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	470600.00	26.46

2.2.2 技术标得分情况：

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单位及评审意见		
		开封市康达化玻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	江苏风驰干燥科技有限公司
1	技术参数	22.00	17.00	40.00
2	备品、备件	3.00	3.00	2.00
3	产品质保期	0.00	0.00	0.00
4	环保标志产品清单	0.00	0.00	0.00
5	节能产品清单	0.00	0.00	0.00
	汇总	25.00	20.00	42.00

2.2.3 综合标得分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评委姓名及评审意见					
		聂杏莉	黄现军	刘大良	刘劲宏	唐晓明	汇总
1	开封市康达化玻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7.00	8.00	6.00	5.00	4.00	0.00
2	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	13.00	9.00	9.00	9.00	9.00	0.00
3	江苏风驰干燥科技有限公司	12.00	12.00	7.00	13.00	9.00	0.00

2.2.4 业绩信誉得分情况：

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单位及评审意见		
		江苏风驰干燥科技有限公司	开封市康达化玻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
1	业绩信誉	0.00	0.00	0.00
	汇总	0.00	0.00	0.00

七、评标结果

1、中标候选人名单

序号	中标候选人排序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1	第1中标候选人	江苏风驰干燥科技有限公司	433000.00
2	第2中标候选人	开封市康达化玻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415100.00
3	第3中标候选人	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	470600.00

2、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的中标人为：江苏风驰干燥科技有限公司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 进行的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在经济标打分环节，根据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是否享受本项目招标文件政府采购价格折扣20%政策，评标委员会意见不统一。评委聂杏莉意见：认为该供应商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3、铝塑包装机，属于研究和试验发展行业，不符合招标文件P16 1.1.7 第6条 本次招标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不应享受本项目招标文件政府采购价格折扣20%政策。其余四位评委意见：认为该供应商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3、铝塑包装机，属于研究和试验发展行业，属于微型企业。”按照工业的划分标准也属于微型企业，应享受本项目招标文件政府采购价格折扣20%政策。经评标委员会表决，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郑州金仪商贸有限公司经济标得分计算享受了本项目招标文件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折扣20%。

评标委员会（签字）：

曹凤军

唐晓明

聂杏莉

刘大良

刘劲宏